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不超过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已累计使用了20,000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资金使用情况参见相关公告），在额度范围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 615号《关于核准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5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05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100.2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56.8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243.44万元，用于“基于新一代LiveBOS的平台及产品升级项目”、“金融行业互联网化应用解决方案项目”、“流程券商（含期货）解决方案项目”、“新一代电子交易市场业务支撑系统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17年5月16日出具了“致同验（2017）第350ZA002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

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基于新一代 LiveBOS 的平台及产品升级项目	5,110.23
2	金融行业互联网化应用解决方案项目	9,655.07
3	流程券商（含期货）解决方案项目	11,073.35
4	新一代电子交易市场业务支撑系统项目	4,070.01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34.78
合计		36,243.44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且单笔不得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

2. 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3. 投资额度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按照拟定的购买计划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 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

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的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5. 信息披露方面

公司（含子公司）在每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6.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发生。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和实施情况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2017年6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2017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授权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到期均100%兑付本金，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现阶段现金流充裕，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和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